

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5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7 會期第 15 次會議通過(公報初稿第 63 期資料)

本院交通、內政兩委員會函，為院會交付審查交通部函為修正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海運直航許可管理辦法部分條文」案。

決議：通知交通部更正。